

## 詞彙表

本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有關本公司及業務的若干技術詞彙。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業內標準定義或用法相符。

「AI」	指	人工智能
「大數據」	指	龐大而多樣的數據集，用於透過新處理模型發掘隱藏模式、未知相關性、市場趨勢、客戶偏好及其他有用信息資產，從而增強決策力、洞察力及處理優化能力
「營業稅改徵增值稅」	指	中國政府於2012年開始試點並於2016年全面實施的稅制改革，將若干應課稅收入從營業稅重新分類為增值稅
「雲化解決方案」	指	雲計算或雲服務，通過互聯網按需提供IT資源
「數字發票」	指	全面數字化的發票是一種全新的增值稅電子發票，由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12月推出，採用新的數據驅動管理理念，簡化了開票及領用程序。納稅人在開業後即可開具全面數字化的發票，無需再經過傳統的前置程序。其與現有紙質發票和增值稅電子發票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及用途，日後將取代現有的紙質發票和增值稅電子發票
「電子發票服務平台」	指	國家稅務總局開發的全國統一的電子發票服務平台，為納稅人免費提供全程在線的電子發票申請、開具、交付及核證服務。電子發票服務平台目前由兩個系統組成：直連系統及基於網絡的系統
「直連系統」	指	亦稱樂企，國家稅務總局向合資格企業提供的系統，該系統將國家稅務總局的稅務系統直接與企業自身的信息系統連接，並提供數字發票服務

---

## 詞彙表

---

「收入留存率」	指	於特定期間產生自客戶取得特定解決方案的相關收益除以於上一期間產生自相同客戶組別的相關收益得到的商數
「電子發票」	指	電子發票，是指在購買、銷售商品、提供或者接受服務等經營活動中以數據信息形式開具和收取的收支憑證。電子發票分為排版文件格式和非排版文件格式，可下載並存儲於電子存儲設備中，並以數字信息的形式傳閱。在稅務發票方面，國家稅務總局於2012年推出的電子發票是傳統紙質發票的數字化形式。電子發票的管理流程及方法與紙質發票基本相同，均對可開具發票的數量及金額作出限制，且需要向國家稅務總局申領空白發票
「金融服務提供商」	指	向個人、企業及組織提供銀行、貸款、投資、保險及財務規劃等一系列服務，以幫助彼等管理及優化其財務資源的機構或公司，例如商業銀行、小額貸款公司及金融科技公司
「金稅工程」	指	基於計算機網絡的信息管理系統項目，採用先進技術，實現稅務機關互聯互通和相關部門信息共享，覆蓋所有稅種和稅收管理流程
「信息安全硬件」	指	利用信息安全技術的設備，主要用於交易憑證的簽發、收集與備案，以及稅務登記與備案
「發票」	指	為購買及銷售商品、提供或接受服務及其他經營活動而出具及領取的收支憑證

## 詞彙表

「增值稅進項稅額」	指	納稅人通常為購買商品、接受服務及取得無形資產所支付或承擔的增值稅
「IT」	指	信息技術
「KA客戶」或 「主要客戶」	指	大客戶（或KA客戶）是常用的營運指標。就本公司而言，特定年度／期間的KA客戶指相應年度／期間收益貢獻達人民幣100,000元或以上的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客戶
「持牌徵信機構」	指	持有合法執照及批文的機構，主要從事收集、整理、存儲、處理企業及個人信用信息並為信息使用者提供該等信息的業務
「機器學習」	指	對通過經驗自動改進的電腦算法的研究
「中型市場客戶」	指	特定年度／期間的中型市場客戶指相應年度／期間收益貢獻少於人民幣100,000元的雲化財稅數字化解決方案客戶
「非付費用戶」	指	使用我們免費應用程序的用戶，該應用程序提供稅務發票生成、打印、搜索及交付等基本功能
「OFD」	指	開放固定版式文檔，為根據《會計檔案管理辦法》存儲、交換及歸檔電子文件、電子許可證及電子檔案的首選允許格式
「本地部署」	指	如果軟件是本地部署軟件，則該軟件在使用有關軟件的個人或組織所在場所的計算機上安裝並運行，而非在服務器場或雲端平台等遠程設施中安裝及運行
「增值稅銷項稅額」	指	納稅人基於銷售金額支付或承擔的增值稅

---

## 詞彙表

---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為軟件許可及交付模型，有關軟件乃按訂閱制許可並集中託管
「小微企業融資」	指	由商業銀行、保理及租賃公司及小額貸款公司等持牌金融服務提供商向小微企業提供的融資
「納稅人識別號」	指	稅務機關分配予納稅人（包括企業和個人）的唯一且永久的數字代碼標識
「稅務發票」	指	為購買及銷售貨品或服務或其他業務活動出具及領取的支付憑證，可用於納稅及報稅以及作為會計憑證。稅務發票按交付媒介分類，包括傳統紙質稅務發票、電子發票及數字發票
「交易憑證」	指	反映業務交易的文件，其中包括發票、收據、單據及其他會計憑證
「增值稅」	指	以商品（含應稅勞務）在流轉過程中產生的增值額作為計稅依據而徵收的一種流轉稅
「增值稅電子發票」	指	在國家稅務總局的監督下設計和發行的電子稅務發票，是證明納稅人增值稅進項稅額和增值稅銷項稅額負債的重要會計憑證。增值稅電子發票使用數字簽名而非發票專用印章，其法律效力與增值稅紙質發票相同
「增值稅發票」	指	繳納增值稅所開具的重要會計憑證，主要包括增值稅普通發票、增值稅專用發票及機動車銷售統一發票
「基於網絡的系統」	指	為納稅人提供數字發票服務的基於網絡的系統，倘納稅人不使用由第三方解決方案提供商提供的免費應用程序，通常需要納稅人手動登錄及操作